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審議專責小組

110 年度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防疫期間使用 Google Meet 開會（視訊會議）

主席：吳校長 政達

記錄：林欣儀

出席人員：南北校區應出席 21 人，臺北校區應出席 17 人，實到 12 人；臺南校區應出席 4 人，實到 4 人；南北合計出席 16 人，達法定 2/3 出席人數，符合會議規則。

壹、主席致詞：無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110 年 6 月 30 日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審議專責小組 110 年度第 3 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10 年 6 月 30 日會議提案	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提案一：「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核定經費及自籌款規劃事宜案，提請討論。	一、照案通過。 二、110 年度獎勵補助款各面向核定經費，以原規劃金額調整乘以 0.94 進行經費規劃。
提案二：「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各面向資本門經費運用事宜案，提請討論。	一、修正後通過。 二、核定後之支用項目已匯入會計系統，由請購單位動支採購項目。
提案三：「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產學合作面向經費(資本門)運用事宜，提請討論。	一、照案通過。 二、產學面向核配資本門經費 32 萬 7,486 元，規劃用於全校整體經費 4 萬 3,630 元，所餘經費 28 萬 3,856 元用於教學單位。 三、產學面向各學術單位採購項目於本次會議提案一中討論。

參、報告事項

一、110 年度獎補款：

(一) 教育部 110 年 6 月 1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00075712X 號函，核定本校 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補助經費為新臺幣(以下同)654 萬 9,735 元(經常門經費 327 萬 4,869 元、資本門經費 327 萬 4,866 元)，另教育部已於 110 年 2 月 2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00019230 號函通知撥付第一期款(計 226 萬 0,886 元，資本門)，本校須於第一期款執行率達 70% 以上，始報部申請第二期款。

二、教育部 110 年 6 月 1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00075712X 號通知「110 年獎補款審查意見及支用計畫書修正作業」，本組擬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前備文檢送修正計畫書（紙本 1 式 3 份及電子檔光碟 1 式 2 份）報部審核。

三、依 110 年 6 月 30 日專責會議決議，本校 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及各工作子計畫經費分配如表 1、表 2：

表 1：本校選面向權重及各面向支用經費情形

單位：元

自選辦學面向	KPI 控管單位	教育部補助款		自籌款		總計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教學	教學處	1,964,922	1,964,920	650,000	0	1,964,922	2,614,920	4,579,842
研究	研發處學術組	491,230	491,230	0	0	491,230	491,230	982,460
國際化	國際處	0	0	0	0	0	0	0
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	研發處產學組	327,487	327,486	0	0	327,487	327,486	654,973
學生輔導及就業情形	學務處	491,230	491,230	0	0	491,230	491,230	982,460
總計		3,274,869	3,274,866	650,000	0	3,274,869	3,924,866	7,199,735

表 2：110 年度各工作子計畫經費規劃情形

單位：元

自選辦學特色面向	110 年度工作計畫						KPI 控管單位
	子計畫名稱	獎補助款		自籌款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教學	S1-1：結合校務研究精進選才機制	0	0	0	0	教務處	
	S1-2：教學創新	264,533	0	0	0		
	S1-3：強化教學品質	126,003	0	0	0		
	S1-4：師資品質提升	372,546	0	0	0		
	S1-5：建構資訊服務與友善教學空間	350,000	1,964,920	650,000	0		
	S1-6：推動總整課程(Capstone Course)深化學生學習	851,840	0	0	0		
研究	S2-4：厚植產學研發能量	491,230	491,230	0	0	研發處學術組	
產學合作與推廣教育	S2-1：健康產業產學合作服務	327,487	327,486	0	0	研發處產學組	
學生輔導及就業情形	S3-1：助學措施	0	0	0	0	學務處	
	S3-2：社會責任	191,630	491,230	0	0		
	S3-3：學生事務與輔導	88,000	0	0	0		

自選辦學特色面向	110 年度工作計畫					KPI 控管單位
	子計畫名稱	獎補助款		自籌款		
		經常門	資本門	經常門	資本門	
	S3-4：發揮生職輔導單位功能，協助輔導學生適性發展及提升就業力	127,600	0	0	0	
	S3-5：建立畢業生長期追蹤機制，掌握畢業生就業情況，並將畢業生與雇主回饋意見納入課程改善機制	84,000	0	0	0	
		3,274,869	3,274,866	650,000	0	

四、本校 110 年度經費執行管考說明如表 3：

(一)依據 110 年 5 月 19 日專責會議決議，本校第一期資本門經費管考如下：

1.110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招標程序

2.110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核銷程序

(二)至 110 年 7 月 20 日前資本門經費未能如期完成招標程序之案件執行狀況說明如

表 3：

表 3 110 年度資本門案件執行說明表

序號	執行單位	計畫內容	金額(元)	執行說明
資-教-14	健康照護管理學系	筆記型電腦	19,700	此案經總務處詢價後，確認缺貨無法採購，未能如期完成採購，因此撤案申請更換採購其他項目，並於本次會議案由一中討論。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教學面向及產學面向資本門經費運用事宜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教學面向規劃使用新臺幣(以下同)196 萬 4,920 元，已於 110 年 6 月 2 日及 6 月 30 日專責會議審議通過支用金額共計 179 萬 2,670 元，另有健康系支用項目因商品缺貨未能如期執行，金額為 1 萬 9,700 元，共剩餘 19 萬 1,950 元。

二、產學面向資本門規劃使用 32 萬 7,486 元，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專責會議審議通之全校整體性發展經費共使用 4 萬 3,630 元，剩餘經費規劃至各教學單位使用，共 28 萬 3,856 元。

三、資本門使用原則建議如下：

(一)與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之相關性

(二)屬於全校性項目為優先

(三)產學面向需符合產學合作計畫內容項目為優先

四、本年度資本門之經費，各單位依其需求規劃預採購項目並排列優先序，可先規劃超出預期之經費，經專責會議核定後，待有標餘款即可通知採購。

五、各支用單位 110 年度資本門申請表，如【附件一】。

六、110 年資本門經費管考執行：

- (一)110年8月10日前：資本門完成動支（需含已決行），並提供黏存單給研發處承辦人備查。
- (二)110年9月10日前：資本門進行招標程序。
- (三)110年9月30日前：資本門完成核銷程序（需含已付款）。
- (四)如因任何不可抗力因素應簽請校長同意展延外，將列入行政考核酌量懲處，並視情節輕重，扣除該支用單位下一年度經費核配額度。
- (五)未能依規劃如期完成者，所有經費收回由學校統籌運用。

決議：

- 一、經審議後健康照護管理學系原序號資-產-7，事務機，此設備網路初估單價未達1萬元，不予通過，需重提其他設備於下次專責會議審議。
- 二、110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資本門申請表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五】。

案由二、「110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各面向經常門經費運用事宜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核定之110年獎補款各面向經常門經費規劃及運用說明如下：
 - (一)教學面向經常門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96萬4,922元，規劃執行補助教師薪資、全校性工作計畫執行、一年期微軟軟體授權及提出改進教學案之系科。
 - (二)研究面向經常門金額為49萬1,230元，規劃執行採購CEPS資料庫、著作獎勵、補助專題研究案及辦理工作坊。
 - (三)產學面向經常門金額為32萬7,487元，規劃執行採購MEDLINE醫療資料庫、產學合作計畫獎勵、產學論壇及各系科採購產學合作相關物品。
 - (四)學生輔導面向經常門金額為49萬1,230元，規劃執行全校性輔導及就業經費包含社團服務學習、社區藝文推廣活動、生命關懷活動以及性別平等、品德教育等講座等項目；教學單位經費包含專業倫理提升座談會、工作坊、實習雇主滿意度座談會、校友回娘家、校友講座等項目。
- 二、各支用單位110年度經常門申請表，詳【附件二】。
- 三、經常門項目如為活動計畫申請，於本會議審議通過後，仍需依格式填寫「活動計畫書」(格式詳【附件三】)，經單位主管審核通過用印後，作為請購流程附件之一，另核銷時請檢附「成果報告」(格式詳【附件四】)。
- 四、本計畫經費支用方式，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 五、經常門經費管考執行：
 - (一)110年8月30日：經常門完成動支（需含已決行），並提供黏存單給研發處承辦人備查。
 - (二)110年11月30日前：完成核銷程序（需含已付款）。
 - (三)如因任何不可抗力因素應簽請校長同意展延外，將列入行政考核酌量懲處，並視情節輕重，扣除該支用單位下一年度經費核配額度。
 - (四)未能依規劃如期完成者，所有經費收回由學校統籌運用。

決議：110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經常門申請表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六】。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指示：無

柒、散會(下午 2 時 39 分)